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

承付权使用情况报告和申请为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第二十二次报告

一. 导言和背景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承付权使用情况和申请为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的报告(A/74/352)。秘书长在该报告中说明了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活动的最新情况以及 2019 年核定承付权的使用情况。此外，秘书长还请求大会批准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 2 899 500 美元，使法庭能够在 2020 年继续执行任务。在审议该报告期间，行预咨委会会见了秘书长代表，后者提供了补充资料和说明，最后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提出了书面答复。

2. 秘书长的报告依据大会第 73/279 A 号决议提交，大会在其中除其他外授权秘书长承付不超过 2 537 000 美元的资金，作为一项过渡性供资机制，补充余留事项特别法庭 2019 年的自愿捐助财政资源，并请秘书长在第七十四届会议主要会期报告承付权使用情况。

3. 秘书长在报告中回顾，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根据联合国与塞拉利昂政府 2010 年 8 月签订的协定并经安全理事会同意而成立，任务是履行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重要余留职能。特别法庭于 2002 年成立，主要目的是起诉对在塞拉利昂境内所犯下的危害人类罪、战争罪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以及对塞拉利昂有关法律认定为犯罪行为负有最大责任者。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起诉了 13 人。其中 3 名被起诉者已身亡，1 人依然在逃。包括利比里亚前总统查尔斯·甘凯·泰勒在内的 9 人被定罪并被判处有期徒刑 15 年至 52 年不等(A/74/352，第 8 段)。



4. 在完成其任务后，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关闭，并将余留职能移交余留事项特别法庭。这些职能包括：监督服刑情况；复核定罪和开释判决；开展藐视法庭诉讼；保护和援助证人和被害人；保留、保护和管理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档案及余留事项特别法庭自己的档案；答复国家当局查阅证据和要求赔偿的请求；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的诉讼程序提供辩护律师和法律援助；监测国家司法程序以防止一罪二审。此外，只要余下的逃犯约翰尼·保罗·科罗马还未亡而且案件未转交有管辖权的国家司法机构，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就有权起诉他(同上，第 9 段)。

5. 余留事项特别法庭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开始运作。法庭以海牙为临时所在地，办事分处设在弗里敦，负责证人保护和援助及协调辩护问题(同上，第 10 段)。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目前有 6 名罪犯在押：1 名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5 名在卢旺达(同上，第 23 段)。剩余一名逃犯依然在逃，且现状不明(同上，第 19 段)。

6. 秘书长报告第 15-42 段介绍了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最近的活动。在司法和行政程序方面，2019 年 3 月，书记官长和首席辩护人收到了一项请求，要求审查一名被定罪人的部分贫困状况，另一名囚犯将有资格在 2019 年 12 月申请有条件提前释放，届时他将服完 25 年刑期的三分之二(同上，第 18 和 20 段)。

二. 当前财务状况和自愿捐款

承付权使用情况

7. 大会第 73/279 号决议核准 2019 年不超过 2 537 000 美元的承付权，以补充估计为 144 599 美元的认捐、捐款和其他收入来源。由于支出预计为 2 531 558 美元，将请求为 2019 年批款 2 386 959 美元，预计 2019 年底有盈余 150 041 美元(同上，表 1 和附件四)。秘书长称，承付权的预计未用部分将在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中交还(同上，第 55 段)。

8. 行预咨委会索要后获得了反映在本报告附件中的关于余留事项特别法庭自成立以来收到的资金总额、实际支出、已用承付权和未用余额的进一步详情。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大会授权的 2016 年承付权 2 438 500 美元、2017 年承付权 2 800 000 美元和 2018 年承付权 2 300 000 美元在使用了自愿捐款后超过了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相应年度的支出。根据所提供的最新信息，2016 年承付权中的 994 100 美元已退还会员国，2016 年的未用余额 939 600 美元、2017 年的未用余额 63 600 美元和 2018 年的未用余额 22 150 美元已结转至随后年份。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2016 年退还的承付权 994 100 美元无意中从上次报告中提供给行预咨委会的信息中遗漏。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在报告附件四中，秘书长没有对结转至 2017 年的 2016 年负未用余额 54 523 美元作出适当解释(见 A/73/580，附件；A/74/352，附件四)。

9. 行预咨委会回顾，从经常预算中拨出的补助金是一种过渡性供资机制，是根据既定条件核准的，目的是补充自愿捐款的不足(见 A/72/7/Add.20，第 26 段；A/73/580，第 18 段)。行预咨委会重申其建议，即大会请秘书长按照大会决定，

归还承付权资金的任何未用余额(见第 72/262 A 号决议, 第八节, 第 6 段)。行预咨委会相信, 2017 年和 2018 年的未用余额将在 2020 年尽快退还会员国。

自愿捐款

10. 秘书长在报告第六节中介绍了他与塞拉利昂政府、监督委员会和余留事项特别法庭主要官员的联合筹资努力。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实际自愿捐款从 2016 年的 27 462 美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164 942 美元和 2018 年的 264 102 美元。然而, 实际自愿捐款的预期数额仅为 61 200 美元(见 A/74/352, 附件四)。行预咨委会再次强调, 秘书长仍需加强筹资努力, 包括扩大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的捐助方群体, 并制定更具创新性的筹资做法(另见第 73/279 A 号决议, 第三节, 第 6 段)。行预咨委会相信, 将尽一切努力确保 2017 年和 2018 年自愿捐款增加的趋势得以保持。

11. 在实物捐助方面, 秘书长表示, 南非审计长继续无偿对余留事项特别法庭进行年度审计。塞拉利昂政府提供捐助, 包括提供免租金办公空间和监测塞拉利昂境内特别法庭被告的任务。联合王国政府执行泰勒先生的判决, 余留事项特别法庭不承担任何费用。卢旺达政府支付与在卢旺达拘押的囚犯的判决执行有关的所有其他费用, 福利费用除外。荷兰政府免费存放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的档案。此外, 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已向荷兰政府提出提供免租金办公空间的请求(A/74/352, 第 50 和 53 段)。行预咨委会继续欢迎向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实物捐助, 并鼓励在不影响法庭独立性和司法要求的情况下, 进一步合作支持法庭的任务(另见 A/73/580, 第 9 段)。

三. 2020 年所需资源和补助金请求

所需资源

12. 秘书长指出, 监督委员会核准的余留事项特别法庭 2020 年预算为 2 899 500 美元, 其中 2 367 900 美元用于非司法活动, 531 600 美元用于司法活动, 而 2019 年核准的补助金为 2 537 000 美元。

13. 秘书长的报告和向行预咨委会提供的补充资料表明, 所需资源 1 308 600 美元将用于: (a) 续设现有的 13 个全职非司法职位, 其中 6 个设在海牙(1 个 D-2、2 个 P-4、2 个 P-2 和 1 个 P-1), 7 个设在弗里敦(1 个 P-4、1 个 P-1、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2 个一般事务(当地雇员)); (b) 检察官(副秘书长)和首席辩护人(P-4)四个月的按比例报酬, 他们只在必要时远程工作; (c) 在海牙的一个由一般临时人员供资的当地雇员职位, 提供存档支助(见 A/74/352, 第 45 段)。额外所需经费 132 400 美元将用于司法活动中的额外工作人员, 如与藐视法庭有关的诉讼(同上, 附件二)。

14. 关于非工作人员所需资源, 请求在如下各项下为司法活动编列 399 200 美元: 法官报酬(129 700 美元)、差旅费(158 000 美元)、订约承办事务(50 000 美元)和一般业务费用(61 500 美元)。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虽然这些所需资源涉及前几年基本没有发生、2020 年仍可能不会发生的司法程序, 但这些经费仍被列入补助金申请(见 A/71/613, 第 15 段; A/72/7/Add.20, 第 15 段; A/73/580, 第 12 段)。在这方面,

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强调指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需要采取反映实际需要的现实的预算编制方法(见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八节，第 5 段)。行预咨委会认识到，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的司法职能的发生可能无法完全预见，但继续强调司法活动资源应基于过去的经验、现有最佳预测以及确定进一步的业务增效，同时不影响法庭的司法需要(见 A/71/613，第 16 段；A/72/7/Add.20，第 15 段；A/73/580，第 12 段)。

15. 关于公务差旅，2020 年所需资源估计为 268 300 美元，包括非司法差旅 110 300 美元。行预咨委会索要后获得了关于 2020 年旅行计划的更多详情，行预咨委会认为，这些详情反映了一些拟议旅行理由不充分或可以合并的情况。考虑到财政资源严重短缺，行预咨委会重申其以往建议(见 A/71/613，第 18 段；A/72/7/Add.20，第 18 段；A/73/580，第 13 段)，并继续强调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应严格限制差旅需求，以确保任何差旅与其核心职能直接相关。

申请补助金

16. 秘书长表示，鉴于 2020 年自愿捐款没有认捐，而且认捐的可能性极小，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将没有足够的资金在 2020 年继续执行任务。为解决资金短缺问题，秘书长正争取大会批准从经常预算中拨出一笔 2 899 500 美元的补助金，即余留事项特别法庭 2020 年所需经费的全额，条件是收到的任何捐款将减少对联合国提供资金的使用(见 A/74/352，第 5 段)。

增效措施

17. 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指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继续执行增效措施，如利用短期咨询、实习生和公益服务，以补充其所需的人力资源(同上，第 46-55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查明节余使 2020 年拟议预算与 2019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相比，减少 85 100 美元。

18. 秘书长表示，根据大会第 73/279 A 号决议第三节第 11 段，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继续在费用偿还的基础上向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后勤和行政支助。根据向其提供的信息，行预咨委会注意到，379 700 美元的资源将用于支付与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共用一个行政平台的费用、在海牙房地内租用办公空间的费用以及提供信息技术和其他行政服务的费用。秘书长表示，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专家还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的数字保存和信息技术迁移需求评估提供了协助(同上，第 51 段)。

19. 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已请秘书长查明可节省哪些资金，查明还可以采取哪些措施，提高使用承付款的透明度、问责制和成本效益(见第 73/279 A 号决议，第三节，第 8 段)。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迄今所做的努力，但鉴于余留事项特别法庭面临持续的供资挑战，行预咨委会相信，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将加倍努力降低其业务费用(见 A/72/7/Add.20，第 19 段；A/73/580，第 16 段)。

四. 结论和建议

20. 行预咨委会再次重申，它关注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活动提供资金的自愿捐款的可持续性(见 A/70/7/Add.30, 第 21 段; A/71/613, 第 23 段; A/72/7/Add.20, 第 23 段; A/73/580, 第 19 段)。因此，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继续更详细地分析余留事项特别法庭长期安排的各种备选方案，包括查明可能的节约和规模经济，并就此提出报告并报告承付款的使用情况。

21.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利用 2 537 000 美元的核定承付款，于 2019 年成功执行了任务。行预咨委会还注意到，2020 年所需资源包括可能不会发生的司法活动所需资源。此外，行预咨委会再次回顾，承付款是一个过渡机制，并期望正在进行的筹资努力在 2020 年带来更多自愿捐款(见上文第 9 和 10 段)。鉴于这些因素，行预咨委会认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应能够依靠与 2019 年相同的补助金数额，在 2020 年开展运作。

22. 考虑到 2020 年的自愿供资情况预测，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授权秘书长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承付不超过 2 537 000 美元的款项，作为过渡筹资机制。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在第七十五届会议主要会期报告承付款的使用情况。

23. 行预咨委会重申，承付款的最后使用情况将取决于收到的捐助方自愿捐款情况。行预咨委会继续强调指出，其建议基于以下几点：

(a) 余留事项特别法庭加紧努力寻求自愿捐款，包括采用更具创新性的筹资做法；

(b) 如果收到的自愿捐款超过余留事项特别法庭 2020 年剩余所需资源，则为余留事项特别法庭该期间提供的任何相应资金将及时退还联合国，并贷记会员国账下；

(c) 余留事项特别法庭采取更多增效措施。

附件

年份	核定预算 ^a	1月1日结转 的实际余额	实际自愿 捐款	已获利息和 其他调整	大会批准的 承付款	实收 承付款 ^d	当年可用 资金总额	已使用 承付款	实际全年 支出	未用余额	退还的 承付款
	(a)	(b)	(c)	(d)	(e)	(f)	(g)= (b)+(c)+(d)+(f)	(h)	(i)	(j)=(g)-(i)	(k)
2014 ^b	2 128 700		3 370 268	(125 357)	—	—	3 244 911	—	2 098 315	1 146 596	—
2015	3 454 000	1 146 596	2 681 423	(68 825)	—	—	3 759 194	—	2 569 355	1 189 839	—
2016	3 596 300	1 189 839	27 462	1 834	2 438 500	2 438 500	3 657 635	1 528 219	2 718 058	939 577	994 100
2017	2 980 500	939 577	164 942	(95 543)	2 800 000	1 805 900	2 814 876	2 681 882	2 751 281	63 595	—
2018	2 965 900	63 595	264 102	32 186	2 300 000	2 264 000	2 623 883	2 264 000	2 601 730	22 153	—
2019 ^c	2 984 600	22 153	61 200	25 246	2 537 000	2 473 405	2 582 004		2 531 558		

^a 经监督委员会核定。

^b 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于 2014 年开始运作。

^c 系截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的情况。2019 年实收自愿捐款、实际全年支出、大会将拨出的补助金数额和未用余额数字将在年底提供。

^d 系在联合国进行削减后转入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的现金数额。